附件2：

面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须在6月27日、6月28日早上8：30前，凭身份证原件到考室（候考室）报到参加面试，未按时报到的考生，视为自动弃权。

二、本次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（以“3+X”形式进行（“3”指三道结构化面试公共题，“X”指现场提问）。面试时间控制在15分钟以内，其中审题不超过5分钟。

三、考生在面试考场、候考室内严禁使用各类电子通讯设备（含手机、智能手表、智能手环、蓝牙耳机等），在进入候考室前将电子设备切断电源并装入指定信封（信封上写明姓名和准考证号），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考试结束后交还。

四、考生须按抽签顺序并由工作人员引领进入面试考场参加面试。**在面试过程中“面试号码”代替考生姓名。考生进入面试现场后，须先报面试号，不得透露姓名、工作单位和学校等个人信息，**若谈及则视为违纪，当场取消考试资格，考试不记录成绩。

五、考生不得当场对考试评委会的评分提出异议。

六、考生一律在指定地点待考、考试，封闭管理，不得随意外出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与外界联系，不得进行可能导致有失考试公正的活动。如有发现违反规定者一律按作弊处理，取消考试资格。

七、考生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，考试完毕后，不得将考试试题内容泄露给其他考生。

八、考试结束后须及时离开考场，不得逗留、喧哗。

总分成绩将在面试后3个工作日内公告在南溪门户网站上，并短信通知体检人员参加体检的时间地点（未进入体检环节的不再另行通知），请各位考生注意作息规律和清淡饮食。